

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4 年度环境信息披露报告

关于本报告

报告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周期：年度报告

编制单位：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2052621561259XR，法定代表人：王飞。

业务类型：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国际结算、外汇拆借、资信调查、咨询和见证业务；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结售汇业务（依法需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范围：本报告以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为主体，部分内容涉及辖内各营业网点。

数据说明：本报告数据以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威宁农信联社数据为主。数据主要来自内部文件和相关统计。如无特别说明，报告中涉及货币金额均以人民币列示。

编制依据：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行业标准（JR/T 0227—2021）《金融机构环境信息披露指南》等有关要求进行编制。

指代说明：为便于表达，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在本报告中简称“威宁农信联社”。

发布形式：本报告采用网络电子版形式，发布于微信公众号等网络平台。

联系方式：贵州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地址：贵州省毕节市威宁县海边街道大洼塘社区凤山大道南侧，邮编：553100，电话：0857-6221780

1. 年度概况及绿色金融发展战略

1.1 威宁农信联社年度概况

威宁农信联社是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贵州监管局批准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合作金融机构。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农村信用社改革决定，于2003年进行了产权制度改革，并于2006年完成了以县为单位统一法人，步入自主经营、自我发展、自求平衡、自担风险、自负盈亏的发展之路，主要经营存款、贷款及国内结算等业务。截至2024年末，威宁农信联社资产总额164.59亿元，负债总额152.51亿元，各项存款余额124.20亿元，各项贷款余额108.16亿元。绿色贷款余额1817.13万元，笔数165笔，占各项贷款的0.17%。绿色普惠贷款余额31.67亿元，占各项贷款的29.28%。共有营业网点43个，在岗员工413人，乡乡（镇）

有网点、村村有服务，是县内业务规模最大、网点覆盖最广、从业人员最多、服务触达最深的地方银行，是农村金融、普惠金融的主力军，为推动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衔接、支持普惠群体绿色低碳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

1.2 绿色金融发展战略

全面助力毕节市打造绿色发展样板区，《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金融支持威宁高质量发展工作实施方案》提出充分发挥农信社地方金融排头兵作用，结合国家能源、环保、经济产业政策，着力在绿色乡村、绿色田园、绿色农林上开展探索创新，依托龙头企业为核心的上下游小微客户，探索实施绿色供应链金融，持续加大绿色农业、生态农业、有机农业等绿色低碳领域信贷投放，适度发展绿色生态账户，促进绿色生态与绿色经济的相互转换，助力地方打造生态文化旅游、发展工业化绿色转型、壮大绿色生态农特产品、形成绿色低碳生产生活方式。设立绿色金融目标，积极对接人民银行推送的绿色普惠市场主体项目库，力求实现 90%以上对接率；探索开展绿色普惠信用户建档评级，力争完成 1000 户以上建档评级；推动《绿色普惠信贷分类目录（农业）》地运用，实现绿色贷款余额及占比持续增长。目前，完成绿色普惠市场主体项目库对接率 100%。

为加快推进绿色金融和普惠金融融合发展，《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普惠金融和绿色金融融合发展工作实施方案》提出围绕高质量发展主题，坚持目标导向，以《贵州省农村信用社绿色普惠信贷操作手册》口径为准，力争到 2025

年，累计投放绿色普惠贷款 30 亿元，实现绿色普惠贷款余额及占比持续增长，加快推进生态账户优化运用，持续丰富生态账户的信贷和生活应用场景。

2.环境及绿色金融相关治理结构

为进一步规范和发展绿色金融服务，威宁农信联社积极调整信贷资产结构，合理布局行业信贷投向，严格落实信贷准入条件，对不符合国家环保政策，对环境造成影响的坚决禁止进入，同时加强绿色发展宣传，引导市场主体建立绿色发展、绿色经营理念。在经济新常态下，大力推进绿色信贷工作，不断促进威宁县区域经济的协调、健康和可持续发展。

2.1 高级管理层层面

威宁农信联社大力推进绿色信贷工作，专门制定绿色信贷实施细则，并成立了绿色信贷实施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由联社主任担任，成员由普惠金融部及城区金融服务中心信贷人员组成，负责制定绿色金融发展目标和工作计划，统筹推进各项绿色金融工作落实落地。

2.2 专业部门层面

威宁农信联社普惠金融部作为绿色信贷牵头部门，设置绿色普惠金融管理岗，负责制定绿色普惠金融相关制度文件，开展绿色贷款数据治理、服务宣传，指导各营业机构做好绿色信贷投放管理。营业部设立为绿色金融服务中心，负责积极贯彻落实绿色信贷政策，开展绿色信贷等金融服务工作。

3.环境及绿色金融相关政策制度

威宁农信联社印发的绿色金融重要政策清单	
序号	文件名称
1	《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绿色信贷实施细则（试行）》（威信联〔2019〕24号）
2	《关于设立绿色金融服务中心的通知》
3	《威宁农信联社关于印发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金融支持威宁高质量发展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威信联党发〔2023〕47号）
4	《威宁农信联社关于印发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普惠金融和绿色金融融合发展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威信联〔2023〕360号）
5	《威宁农信联社关于印发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做好“五篇大文章”服务地方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威信联〔2024〕247号）

通过印发上述文件，将党和国家的绿色金融相关工作要求内化为具体工作举措。《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绿色信贷实施细则（试行）》为全县网点规范开展绿色信贷业务提供基本遵循，为绿色普惠金融业务稳健持续发展提供有力保障。《金融支持威宁高质量发展工作实施方案》以金融支持威宁高质量发展为统揽，聚焦乡村振兴、普惠金融、绿色发展等重点工作，不断健全金融服务体系，完善金融基础设施建设，丰富金融服务产品，切实提升金融服务质效。《普惠金融和绿色金融融合发展工作实施方案》贯彻落实国家环境保护、节能减排等宏观调控政策，因地制宜打造绿色普惠金融新名片，以绿色普惠金融实践助推威宁农业农村绿色发展、生态文明建设，全方位全过程推进普惠金融与绿色金融深度融合发展，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将绿色金融标准、绿色金融规则嵌入普惠金融活动全过程。《做好“五篇大文章”服务地方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以普惠金融为主线，以服务三农、小微为重点，聚焦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推动科技金融、绿色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协同发展，全面提升普惠金融服务覆

盖率、可得性和满意度。健全完善绿色金融服务体系，持续推进绿色金融与普惠金融融合发展。

4. 环境风险管理及机遇

4.1 加强贷前准入管理。贷前调查、信贷准入上，对违反环保政策，可能对环境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客户和项目实行一票否决。对违反国家产业政策、环保政策、安全政策及本社信贷政策的，因环境和社会事故影响客户持续经营的，不予授信。

4.2 强化贷中审查管理。贷时审查上，将客户环保信息作为信贷审查的要件，纳入信贷审查的重要内容，持续关注客户在土地、健康、安全、生态保护、气候变化等方面的表现，有效防范客户环境与社会风险。

4.3 落实贷后管理要求。贷后管理上，对出现环保不合规、环保严重违法行为的，实施信贷压缩和退出策略。贷后管理阶段持续关注客户绿色表现情况及其他风险状况，对于出现重大环境问题的，根据实际情况可要求借款人提前还款，并将该笔授信列入观察名单或划入问题授信。

4.4 提高绿色金融合规经营管理能力。加强绿色金融业务内控合规管理，将绿色金融政策制度执行、环境和社会风险管理情况等作为内控合规检查重要内容；绿色金融产品开发或现有产品重大升级，按照“制度先行，内控优先”的原则，制定或更新产品规章制度和操作手册，审查评估产品的全面风险和内部控制状况，确定产品风险等级，明确风控措施，完善业务及监测、统计系统；围绕绿色信贷标准化识别与统

计、环境社会效益测算、环境与社会风险评估管理等绿色金融发展重点工作，加强金融科技建设，有效减少绿色信贷识别、环境信息披露及环境风险管理等工作中产生的内控合规问题，提高绿色金融合规管理能力。

5.经营活动的环境影响

5.1 经营活动的自然资源消耗

威宁农信联社将绿色发展理念深植单位经营管理中，通过加强节水、节电、节油等节能管理措施，促进低碳发展，培育形成绿色环保、节能减排、勤俭节约的良好风气，增强员工节能减排意识，持续降低自身经营活动的自然资源消耗和对环境的负面影响。

2024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自然资源消耗

类别	环境指标	指标单位	2024 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直接自然资源消耗	公车用汽油	升	24380.83
	办公用水消耗	吨	59549.13
经营活动产生的间接自然资源消耗	外购电力	千瓦时	3349375.48
	办公用纸消耗量	张	2954067.17

5.2 经营活动的碳排放

2024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温室气体排放

温室气体排放范围	2024 年 (吨二氧化碳当量)
范围 1：直接温室气体排放量	163.21
汽油产生的温室气体排放量	53.04
水产生的温室气体排放量	110.17
范围 2：间接温室气体排放量	1680.30
电力产生的温室气体排放量	1657.61
纸张产生的温室气体排放量	22.69

注：

1.2024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温室气体排放包括直接温室气体排放量（范围 1）、间接温室气体排放量（范围 2）；

2.直接温室气体排放（范围 1）包括经营活动的自有公车汽油和办公用水消耗量；

3.间接温室气体排放（范围 2）包括经营办公活动的电力使用量和办公用纸消耗量；

6. 投融资活动的环境影响

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威宁农信联社绿色贷款余额 1817.13 万元，较上年末增长 251.00 万元，同比上升 16.03%，高于各项贷款增速 8.86 个百分点，绿色贷款占各项贷款比重 0.17%，较上年末上升 0.01 个百分点。从支持领域来看，威宁农信联社绿色信贷业务具有明显的“三农”特征，投向生态农业产业 1769.13 万元，占全部绿色贷款的 97.36%，投向绿色交通产业 48 万元，占全部绿色贷款的 2.64%。

绿色贷款投向领域

绿色贷款行业分类	绿色贷款余额（万元）	占比
生态环境产业	1769.13	97.36%
绿色交通产业	48.00	2.64%
合计	1817.13	100%

注：绿色贷款统计口径为中国人民银行统计口径。

7. 绿色金融创新做法及成果奖项

7.1 优化绿色金融考核体系。2024 年制定《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普惠金融助力乡村振兴示范村创建考核验收方案》，将绿色普惠信贷投放纳入考评指标，加大绿色金融服务考核力度，激励网点大力发展绿色金融业务。

7.2 积极推动绿色运营。充分发挥金融科技优势，提升

电子服务渠道功能。截至 2024 年，在经营网点全覆盖安装智慧柜员机 43 台，构建“柜台+移动展业+智能机具”深度融合服务模式，提供银企余额对账等电子信息服务，不断完善村村通、POS 自助设备、黔农云等电子服务渠道功能，提升电子渠道的使用替代率，积极推动本社绿色低碳转型。

7.3 积极推行绿色办公。大力推行无纸化办公，利用 OA、黔农办公等系统、平台替代纸质公文流转、审签，各类会议资料提倡电子化、减少纸张、硒鼓等低值易耗品消耗，每年清理全社固定资产和低值易耗品，确保循环利用，减少新增。办公区域空调按季节合理使用，夏季统一关闭空调、冬季不高于 25℃，每日专人巡逻确保下班关电、关水、关窗，自觉做到节约用水、节约用电、节约粮食三个节约，不断强化节约意识。

7.4 积极倡导绿色出行。加强公车管理，合理安排公务用车，统一调配，提高车辆使用效率，减少出车频率。使用的电梯、水泵、风机等设备采取节能措施。积极推行绿色出行，倡导员工步行上下班或以公共交通方式出行，提倡员工购买使用新能源电动车。

7.5 积极开展绿色公益活动。2024 年 8 月 2 日，威宁农信联社党委组织各党支部和网点到威宁县草海镇响塘村开展“守护绿水青山 共植美好未来”植树活动，号召干部职工 100 余人种下 300 余棵树苗，种下希望的种子，增强“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思想认识，认真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

8.转型金融业务发展情况

按照“为高碳行业（如钢铁、石化）低碳转型提供金融支持的专项机制，包括中长期贷款、保险保障及碳账户服务，助力其技术升级和减排目标实现”的转型金融定义，截至2024年，威宁农信联社未开展转型金融业务。

9. 支持普惠主体及中小企业绿色发展情况

威宁农信联社坚持将信贷资金积极投放到三农、小微企业等绿色领域，2024年，累计发放绿色贷款1639.40万元，152笔，其中支持中小企业148万元，2笔，用实际行动支持地方产业发展，助力乡村振兴。

案例：信贷支持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建设运营

贵州益能云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2023年1月16日，主要以经营电动汽车充电服务为主，该公司在威宁自治县六桥街道租用了30个停车位，布设120KW直流充电桩11台，充电枪22把，总功率1320KW，能同时容纳22辆电动汽车充电，是县城老城区中心城区附近最大的充电桩之一。威宁农信联社城区金融服务中心在走访市场主体时了解到该公司项目建设资金不足，第一时间安排客户经理主动上门对接，深入了解新能源汽车行业和配套充电设备，认真开展实地调查，掌握公司财务状况及项目运营情况，在确定符合融资条件后，开通信贷“绿色通道”，短时间内为其成功授信，自2024年4月起累计向该公司发放纯信用贷款96万元，有效帮助该公司解决充电桩建设和运营资金不足的难题。

10. 数据梳理、校验及保护

2024 年，为推进绿色金融发展，提高绿色贷款专项统计数据报送质量，降低手工报送差错率。一是按照人行和银保监绿色金融规范要求，依据《绿色产业指导目录（2019 年版）》，确保发放的绿色贷款在大零售或公司信贷系统中正确标识；每一笔纳入绿色贷款专项统计范畴的贷款分类准确合理、认定依据充足、经得起监管检查。二是按时在统一报送补录完成绿色贷款明细台账“贷款具体用途”“计入绿色贷款相关依据”的补录工作，尽可能实现数据有源可查，有据可依。三是在大零售及公司信贷系统初步识别的绿色普惠信贷分类基础上进行精细化识别，对照《绿色普惠信贷标准》逐笔进行识别，精准化研判是否属于绿色普惠信贷，是否入统到正确科目，后对标识和入统科目在大零售和公司信贷系统进行修改。

附录 1：经营活动的环境影响测算方法

经营活动的环境影响主要是消耗的煤、天然气、汽油、柴油、电力等各类资源的产生的二氧化碳排放总和。具体计算方法如下：

$$CO_2 = \sum E_i \times \beta_i$$

式中：CO₂——报告期内，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二氧化碳；

E_i——报告期内，各项资源的消耗量；

β_i——报告期内，各项资源的碳排放系数。

天然气、标准煤、柴油、汽油的二氧化碳排放系数来自于《绿色信贷项目节能减排量测算指引》。液化石油气二氧化碳排放系数来自于 2006 IPCC Guidelines for National Greenhouse Gas Inventories Volume 2 Energy。外购电力排放系数来自于国家发改委公布的省级电网平均二氧化碳排放因子。

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四日